

5-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日照技师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参加麦盖提县技工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麦盖提县技工学校师生专业技能培训项目（山东援疆）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麦盖提县技工学校师生专业技能培训项目（山东援疆）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服务）；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日照技师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24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5.7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/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日照技师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0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按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执行）

（行业类型：（服服务）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）

